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云城区南山河考核断面水质提升截污整治工程（防洪（洪水影响）评价）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云浮市云城区世纪大道西 117 号 联系电话：0766-8836025，联系人：梁铁锋。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具有工程咨询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信证书。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按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和安排，为补齐我区市政基础设施短板、完善城市功能，确保城区排污治理增效提质，我局积极推进云城区南山河考核断面提升截污整治工程。根据纳入河道管理范围内涉河施工建设有关

		规定，结合云城区南山河考核断面水质提升截污整治工程在南山河（旧农科所至塍卓村段）、泰安河、云楼水、大坎水涉河更新建设及修复污水管网的实际，编制工程项目防洪（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报备审批手续。 2. 服务要求：服务机构根据业主需求，对云城区南山河考核断面水质提升截污整治工程进行编制防洪（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及有关工作。 3. 服务内容：编制云城区南山河考核断面水质提升截污整治工程防洪（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及有关工作，项目建设范围为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道、河口街道，建设内容为对南山河（旧农科所至塍卓村段）、泰安河、云楼水、大坎水涉河更新建设及修复污水管网。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方式：以双方合同约定为主。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云浮市云城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具体合同中予以明确。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